《锦城学报》关于庆祝建校十五周年

论文专辑的征稿启事

为庆祝建校十五周年，《四川大学锦城学院学报》（以下简称《锦城学报》）今年每期将开设“庆祝建校十五周年论文专辑”，现面向广大教师及科研人员征稿。

一、征稿主题

稿件着力于突出锦城学院建校十五周年以来的“应用型”办学思想、办学理念、特色和创新，如：锦城应用型大学办学模式研究、产教融合与服务定制化人才培养、未来型大学与未来型人才培养、创新型复合化人才培养的锦城模式、O2O线上线下教学模型与“翻转课堂”、人工智能与高等教育、“长板原理”与“双创”人才培养、新技术与专业建设、锦城文化和智慧校园建设等等。

二、学术和编辑排版规范

投稿者须自觉遵守《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，以规范的学术论文体例（含标题、摘要、关键词、正文、注释及参考文献等）投稿；文稿选题应有较强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，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，文责自负。

《锦城学报》采用《中国高等学校学报编排规范》进行编排，来稿撰写要求如下：

1．论点明确，论据可靠，数字准确，文字精练，纯文字稿件控制在5000~10000字符（计空格）以内，含图表稿件控制在5页以内，题目不要超过20个字。有各种基金项目的论文应在来稿中注明（包括项目编号）。作者应在论文标题下标明工作单位全称（学校标到学院）、所在城市及邮政编码。并在文后附上作者简介（姓名、出生年、性别、籍贯、职称、学位以及研究方向）、联系电话、邮寄地址、E-mail 地址。

2．论文应有摘要和关键词。摘要属报道性文摘，200字左右，宜采用第三人称，内容包括研究的目的、方法、结果和结论等。关键词是能反映论文主题概念的词或词组，每篇论文标注3～5个。

3．外文、符号、数码要求工整清晰，对容易混淆的字母、符号，应标明文种、大小写、正斜体，属上下角标的字母、数码和符号其位置高低应区别明显，在表达量值时单位一律使用国际符号，用正体。

4．插图应有图号、图名；表格应采用三线表，且有表序和表名。

5．参考文献须在文中作标引，并按在文中出现的次序依次编排。常用的几种文献书写格式如下：

[1]专著：主要责任者.文献题名[M].译者.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.起止页码.

[2]期刊：主要责任者.文献题名[J].刊名（外文可缩写），年，（期）：起止页码.

[3]报纸文章：主要责任者.文献题名[N].报纸名,出版日期（版次）.

[4]电子文献：主要责任者.电子文献题名[电子文献类型标识/载体类型标识].电子文献的出处或可获得地址，发表或更新日期/引用日期.

参考文献类型标识码：专著[M]，论文集[C]，报纸文章[N]，期刊文章[J]，学位论文[D]，研究报告[R]，标准[S]。电子参考文献类型标识：数据库[DB]，计算机程序[CP]，电子公告[EB]。电子文献载体类型标识：磁带[MT]，磁盘[DK]，联机网络[OL]，如网上电子公告标识为[EB/OL]，联机网上数据库标识为[DB/OL]。

6．投稿方式：采用电子邮箱投稿，作者在邮箱“主题栏”中应标注“投稿”字样。

7．来稿不退还，请自留底稿。

8．《锦城学报》对来稿可做文字修改，如不同意修改，请说明。

9．文章如有抄袭，一旦查出，文责自负。

投稿请发电子版至：xuebao@scujcc.cn

电话：028-87581179　QQ：898150452

地址：四川大学锦城学院和平大楼主207室

《锦城学报》编辑部